

MDI
MORAL DEVELOPMENT INSTITUTE
道德发展研究院



动态周报

2017年11期 总第11期

二〇一七年八月十五日

主办单位：江苏省首批重点高端智库——道德发展智库

江苏省高校“公民道德与社会风尚”2011协同创新中心

- 伦理舆情

李文星之死，触动社会隐痛

南京南站女孩被猥亵背后：熟人作案超70%

以善良的名义——“格斗孤儿事件”的真相与反思

- 特别推荐

小康文明的伦理条件

- 新论新著

Hegel's Social Ethics: Religion, Conflict, and Rituals of Reconciliation

【伦理舆情】

1. 李文星之死，触动社会隐痛

求职大学生李文星之死，经过大半个月的信息发酵，终于成为各大网站和社交媒体的热点新闻。7月14日，他被人发现死于天津静海G104国道旁的一个水坑里。从现场不远处找到疑似传销团伙留下的“传销笔记”，警方分析他极有可能误入传销组织。

但李文星并不是平白无故跑到传销组织的。他从985高校东北大学毕业后，和同学到北京找工作，结果在通过网络招聘平台BOSS直聘求职后，接到假称某知名公司的入职聘用书，这才从北京前往天津入职，就此陷入魔窟。

从这角度看，李文星之死俨然“魏则西事件”的翻版。本该核实招聘公司资质的BOSS直聘，没有担负起应有的责任。对此，BOSS直聘管理层也已坦承不讳。但是，回顾这起悲剧事件之所以引发人们高度关注，显然又不仅仅是一家网站责任缺失之故，而是触动到了社会的痛处。这就是人们对安全的追求与社会现实形成了无法忽视的落差。

按马斯洛的人类需求层次理论，安全属于较低层次的需求。一般来说，当较低层次的需求得到满足后，才会追求更高层次的需求。但在现实中，层次并不如此分明，或者说，不同层次的需求及其矛盾更可能同时并存。眼下的中国社会，大概就是这么一种状态。虽然越来越多人的生活水平得到了提升，但各个社会领域各种安全问题时有发生，影响着人们的生活品质，甚至让人产生不安全感。

历数近些年来与安全相关的热点话题，包括了以电话诈骗为典型的财产安全问题，以医疗纠纷事故为表现的医药安全问题，以个人信息泄露为表现的信息安全问题，以及以校园贷、融资骗局为典型的消费投资安全问题，等等。这些问题的存在，表明当下在满足人们的安全需求，给人们更多安全感与满足感方面，仍然任重道远。

李文星之死，就是这样一个新的案例。这事件让人们发现，一个人好端端地在网上求职，也可能遭遇不测。李文星的悲剧曝光后，不少人在网上讲述亲历的传销骗局。当关于传销组织的各种内幕浮出水面，很多人才发觉，原来在我们身边还存在如此野蛮的、无法无天的一种群体，而我们的兄弟姐妹可能稍有不慎就掉入这个陷阱。这才是真正可怕之处。

那么，问题出在哪里呢？很难回答。因为这并不光是一家网站、一个部门的过错，而涉及到方方面面的问题，是一个从法规健全到依法执法再到社会共同参与、共同协作的系统性问题。还可以说，这些问题都不是新冒出的问题。BOSS直聘的审核缺失曝光后，有媒体对其他几家著名招聘网站进行测试，发现同样存在资质把关不严等问题。而类似李文星一样被这家网站“钓鱼招聘”骗至传销组织的，目前至少已有三起。

也有人说，李文星被骗至传销组织，与他个人缺乏应有判断力有关。这么说并不恰当。成年人固然应当有自己的判断力，但要看到，作为一名刚毕业的大学毕业生，李文星难免缺乏社会经验，他没想到正规求职网站会存在“钓鱼招聘”也很正常。说实话，不光是假招聘，生活中不是也有很多事情超乎我们的想象力，挑战我们的经验判断吗？

在社会生活中，人并非一叶孤舟，如果缺少了社会各个环节和机制的保护，再强壮的个体也是极其脆弱的。李文星之死，再次告诉了我们这一点。

来源：<http://news.163.com/17/0804/06/CQVMGV0P000187VI.html>（2017-08-04 来源：网易新闻）

智库评论员“齐礼”评：

李文星之死令人扼腕痛惜，同时这一悲剧也拷问着我们的社会运行机制。部分媒体曾归咎于互联网招聘平台未能严格把关，违法传销信息得以公开传播，进而诱使受害者卷入传销漩涡。客观来讲，招聘平台即使审查不严导致违法信息得以发布，充其量只是为现实社会中的违法犯罪活动提供了“条件”，而不是造成现实社会违法犯罪活动猖獗的“原因”。无论作为一家互联网招聘平台“BOSS直聘”，还是作为高校毕业的成年人李文星，二者或主动或被动卷入诈骗犯罪行为，或为虎作伥或陷入囹圄，除了政府部门相关管治的缺位，另一重要缘由便是受害者自身缺乏自治的能力。我们的基础教育、高中教育、高校教育，几乎就没有给予学生发展自治能力的机会，以至于从高校毕业22岁左右的成年人，对社会缺乏必要的甄别判断能力，对自己也缺乏有效的理性规划和选择决策能力，用时下流行话语来讲，相当一部分成年人仍然是缺乏自治能力的“巨婴”。

互联网企业缺乏在充分的市场博弈中发展起来的自治能力，个人缺乏从教育规训中发展起来的自治能力；而社会又缺乏对“非法传销”诈骗组织及活动的有

效管治，在以上诸多因素作用下，类似李文星的遭遇可能不是小概率事件，死者已矣，除了谴责传销的罪恶外，社会应该关注刚大学毕业的年轻人步入社会后，如何正确地认识自己，如何保护自己，如何做合适的人生规划。需知，象牙塔外幽深而漫长的隧道，毕业生们会不断遭遇到险滩暗礁。同时，但愿李文星之死，能促使相关部门针对在全国泛滥不已的非法传销活动进行有效的执法管治，亡羊补牢，能够透过一个年轻人的殒命，来促使社会失范得以修补，有效的执法管治得以补位，善莫大焉。

2. 南京南站女孩被猥亵背后：熟人作案超 70%

8月12日，南京南站候车室内一名20岁小伙公然猥亵女童，旁边还有一男一女疑似小伙父母。目前南京警方已将猥亵女童的男子抓获，被猥亵女孩不足10岁。因此事牵涉到未成年女孩的隐私，且具体家庭原因复杂，警方希望广大网友不要公开讨论相关涉事人员的具体身份信息。

查询中国裁判文书网发现，此类性侵害案件多为熟人作案，施害人身份多是老师、邻里、亲戚、家庭成员等，这些身份容易接触到被害人，降低被害人的防御心理，从而易发生性侵事件。据《女童保护 2016 年儿童防性侵教育调查报告》显示，2013 至 2016 年，媒体公开报道的性侵儿童案件分别为 125 起、503 起、340 起、433 起，平均每天就有一个孩子被性侵。然而，公开数据只是冰山一角，另据公开报道，性侵害案件的隐案比例达到 1:7。其中，女童遭到性侵占到 92.42%，熟人作案超过七成。

儿童被性侵犯罪处于易发、多发态势，此次的南京小女孩被猥亵更是刺痛公众神经。未成年人身心尚未发展健全，对熟悉的人有自然的信任感，家长也容易降低对熟人犯罪的防范意识。学校、上学途中以及周围的便利店都是猥亵易发生的场所。儿童猥亵案件多发生在学校及周围地区，但学校的性教育却未达到合格水平。调查数据显示，近九成的儿童没有上防性侵课，但绝大多数家长支持学校开设相关的性教育课程，让孩子在正常与人相处的同时知道如何分辨、预防性侵害。除了学校周围，儿童的居住环境周边同样也是儿童猥亵案件的高发地区，而实施侵害的大多数为邻居、亲友等。

2015 年曝光案例中，有 29 起恶性案件发生在家庭成员之间，且因案情性质

复杂、难以被揭发，和南京小女孩的情况类似，可能为长期施害。

儿童被熟人性侵现状形势严峻，社会和媒体的关注度有所提升，但由于熟人作案的特殊性，仅有极少量的案件被曝光，更多的是小孩对性侵认识度不高，选择隐瞒家长。据《女童保护 2016 年儿童防性侵教育调查报告》，将近 20% 的孩子认为，如果被熟人触碰，感觉到不舒服或不愿意，忍忍就好了。被害人年幼、教育缺失导致对性侵沉默，然而还有一部是由于家长的偏见。2015 年，百色助学网创始人王杰被曝性侵多名贫困女生。举报人秋楚曾试图说服受害者起诉。但多数人选择沉默，只有 3 名女生站了出来。很多家人认为起诉行为“丢人”，甚至要求被害人“滚出家”。除此之外，学校的监管不到位，也让施害者继续逍遥法外，被害人维权无路只能被迫沉默。2016 年 4 月，湖南攸县男教师猥亵多名女童案件中，案发地未配监控摄像。学生及家长向校方举报后，当事教师被调往另一学校继续任教。校长对涉事教师从轻处罚的理由是“教学成绩好”、“即将退休”等。

来源：http://news.ifeng.com/a/20170814/51631956_0.shtml （2017-08-14 来源：凤凰资讯）

智库评论员“齐礼”评：

如何让未成年人远离伤害、健康成长，是一个成长型社会急迫解决的问题。就此事而言，相信不止拍摄者一个人，至少有数十人看到这一幕，可竟然皆熟视无睹，在场的人选择了沉默，没有人挺身而出，指责该男子的不当举动，无人报警。在场者只是拍摄视频，并提供给网络红人，以资为又一网络狂欢的素材。任何一个敢于在该案件评论自居正义的人，都无力回答：这个小女孩目前怎么样？未来的生活会好吗？这一案件显然可现场报警解决，非要变成一场网络营销的盛宴。当然，在场制止也只是第一步，从性骚扰幼女的案件来看，亲人作案属于常见的犯罪场景。从此角度而言，仅制止一时的犯罪还不够，还需更多的后续动作，确保女孩以后的生活环境的安全。法律惩处当事人并不是全部，应对幼女遭受家庭成员性骚扰的处理应当包括对受害者后续生活和监护环境的考量。

需意识到，依法打击未成年被猥亵、性侵案件，保护未成年人合法权益，不仅是公安机关一家的事，而是牵涉到家长、教育部门、媒体乃至全社会的共同责任。媒体要保持对此类案件的密切关注与报道，加大对未成年人安全防护及法律

法规对猥亵、性侵案件严厉打击的宣传力度；教育及相关职能部门要通过各种渠道和方式，针对未成年人开展必要的性教育，并建立一套性教育评估体系，确保性教育能提高未成年自我保护意识与能力；司法等部门要开展研究猥亵、性侵未成年人的定罪、入罪研究，形成强大震慑，培育保护未成年人的社会风气；作为普通公民，则应有揭露和制止猥亵和性侵未成年人的勇气和智慧，当不法行为发生在身边时，绝不袖手旁观。预防和依法打击针对未成年人的猥亵、性侵案件，让本该无忧无虑的未成年人在阳光下成长，我们任重道远，又势在必行。

3. 以善良的名义——“格斗孤儿事件”的真相与反思

【“格斗孤儿”事件，似乎终于画上了句号，但并不完美：据爆料称，有些孩子是被“强按”手印，遣散回家的。】

前段时间，一个有关格斗孤儿的纪录片，在社会上引起了广泛争议，也在我国格斗圈中，引起了很大震动。纪录片中的主角，是一群来自四川凉山贫困山区的孤儿，他们在家乡无依无靠、贫穷、辍学，却被成都的恩波格斗俱乐部所收留，在衣食无忧的情况下，接受专业的综合格斗训练，并偶尔参加比赛。

视频流传到网上后，很多媒体和民众，发出了震惊的呐喊，媒体的报道，更是充满了主观色彩，什么“辛酸”、“残忍”、“血腥”等引导性词汇，让大众对这件事充满了谴责和愤怒，很多媒体贴出了耸人听闻的标题，“铁笼中的格斗孤儿，不打拳只能回老家吃洋芋”。事情的后续发展，相信大家都知道，在媒体的大肆报道和民众的热议下，首先是四川成都警方介入，调查俱乐部对孤儿们收养的合法性，和是否有未成年人参与商业比赛；之后，是凉山的教育部门，要求孤儿们回到老家，接受法定的义务教育。总之，在全社会的关注，和各部门的共同努力下，这些格斗孤儿终于被“解救”了出来，请注意，解救这个词，是大部分媒体都用过的词汇，说得好像是把这些孩子救出了苦海一样。但是，事实是这样吗？

此次事件，在我国的格斗行业和观众群中，同样反响强烈，不过，跟普通媒体和民众的态度不同，格斗圈的人们，不断的反驳、呼吁，想让大家认识到这件事的真实面貌，因为他们知道，在社会热议和媒体报道下，这些孩子正在错过人生中难得的机会和前途。



孤儿们参加的格斗训练，不是媒体片面理解的血腥斗殴，而是当今世界上发展最快，前景最好的体育运动，也就是专业人士口中的 MMA。不管是在国外，还是在国内，MMA 都是正规、安全的职业体育运动，专业运动员的收入和前途，都高于一般收入阶层。

而成都的恩波格斗俱乐部，也不是籍籍无名、水平可疑的小拳馆，而是我国最为顶尖的综合格斗训练馆之一，其培养出来的选手，很多成为赛事冠军和格斗明星，甚至走向世界，成为各大国际赛事的签约选手。

很多圈外人，不知道恩波格斗在国内的地位，也不知道他们的廉价善意，让这些孩子错过了什么，恩波格斗的整体实力和业内影响力，一直处于国内顶尖水平，而要论青少年培养体系，说恩波是国内第一也不为过。今年初，ufc 为了发展中国市场，设立了 ufc 中国英才计划，选拔了七名有潜力的年轻选手，赴美训练，在世界最顶尖的拳馆进行深造，如表现优异，将获得直接签约 ufc 的机会，而这七个人，有四个来自恩波格斗。这些孤儿，离 ufc 并非遥不可及。这些孤儿，在这里，本来可以得到最好的正规训练，走上足以改变命运的职业道路，可惜，却在热心民众的围观和帮助下，不得不返回贫困山区，继续“吃洋芋”，而他们原本值得期待的前途，也变得未知、渺茫。在善良的名义下，这到底是解救，还是扼杀呢？收留孤儿，并交给他们一技之长，本来是值得尊敬的慈善义举，可是为什么，会变成社会谴责、攻击，政府警惕、调查的对象呢？这件事有太多值得反思之处。

首先，是这件事造成社会热议的原因：

一、媒体的引导

这段记录片的制作方，在视频中提到综合格斗时，选用大量血腥的特写和激烈的斗嘴，把综合格斗比赛中的残酷和暴力感无限放大，让观众心生厌恶，并跟未成年的孤儿们形成鲜

明对比，让大家觉得，组织这些孩子参加这样的可怕训练、选拔，甚至还要进入铁笼打斗，简直是惨无人道。除了视频本身，多家媒体所引用暗示性、诱导性极强的标题，更是杀伤力巨大——“心酸，孤儿，不打拳只能吃洋芋”。这个标题，把正常的格斗训练，和体育培养机制，蒙上了一层黑暗色彩。

二、我国民众对格斗的误解

提起格斗，很多人都觉得暴力血腥，在这次格斗孤儿事件中，即使一些比较客观的媒体，也提到如果不是格斗这种“不堪”的运动，而是足球、篮球这些常规运动，这些孩子如果能参与其中，在体育界有个前途，还是不错的，可见我国的媒体和民众，对格斗运动的误解有多深。所以我们要不断的在各种场合强调，格斗运动不是打架斗殴，更不是生死搏杀，而是在正规的场地中，进行智慧、勇气、技术和身体的综合对抗，双方必须是实力相近，才可能配对比赛，而且对抗中，各有攻防，见招拆招，绝大多数攻击，都会被化解，一旦一方难以招架，失去自保能力，就会有裁判立即介入，终止比赛。就像是飞机是交通工具中，安全性最高一样，格斗比赛看似危险，其实安全性远远超过橄榄球、足球、篮球等常规运动，因为在比赛中，观赏性、流畅性、纪律性都要排在选手的人身安全之后。还有，在事件报道中，一个最大的争议，就是格斗俱乐部涉嫌组织未成年人参加商业比赛牟利。在了解格斗行业的人看来，这简直是笑话，虽然综合格斗在国际范围内发展势头很猛，但在我国还是起步阶段，除了几个顶尖赛事，大部分 MMA 比赛，还在赔本赚吆喝，成人比赛的商业化、盈利化尚且如此，更何况临时组织的未成年比赛。而且，据拳馆教练证实，少儿学员们参加的表演赛，都是有预先战术设计的，比如谁攻谁防，展示地面还是站立技术，都是提前安排好的技术展示，并不是真的实战，没有危险性。

也有人说，体育运动的淘汰率是很高的，这些孤儿即使接受格斗训练，也不是每个人都能成为专业选手，被淘汰的那些孩子，不是被耽误了吗？前半句是对的，任何体育运动，甚至任何行业，都不可能达到 100% 的成才率，在天赋、机遇、个人努力这些因素影响下，淘汰率是不可避免的。但是，学习格斗并不是只有职业选手一条路，一个受过正规、系统 MMA 训练的年轻人，在很多领域都能一展所长，恩波格斗以前培养出的学员，有的成了教练，有的进入了军队、警察队伍，都通过自己的格斗特长，有着很好的发展。

http://www.guancha.cn/Jieliu/2017_08_13_422650.shtml (2017-07-24 来源：观察者)

智库评论员“齐礼”评：

批评的舆论认为该视频“伪善”、报道者假充“圣母”，不顾及孩子们被送

回大凉山将面临“吃不饱穿不暖”的前途命运，只管把格斗描绘得悲惨、残酷，挥舞道德大棒，把好心收养孤儿的格斗俱乐部抹黑成坏人。当息下愤慨的怒火问一句：何种道路才是涉事未成年孤儿目前合适的选择？是继续格斗？还是回乡接受义务教育？抨击该视频“多管闲事”的吃瓜群众们看上去是为孩子着想，实际上是在虚情假意地拎着满满一桶正能量的牛奶，给大凉山挥之不去的贫困“涂脂抹粉”。儿童养育是专业的、严肃的事情，不是简单提供好吃好喝就行，孩子需知什么是爱与自由、德性与规则，诸多美好品德、文化涵养的培育需要专业的教育能力。切勿把格斗俱乐部“好心收养孩子”捧得过高，认为有“牛肉吃牛奶喝”总比回去“吃洋芋”好的观点背后，隐藏着把“格斗”当成大凉山孤儿“唯一生路”的认知偏差。

回凉山的车上，孩子们哭成一片的场景让人动容，透过这哭声，我们听到的可能不是孩子们对政府“解救”的感恩，而是将要重新面对荒凉山村的无奈，是被迫离开的不舍。然而，不管待在恩波俱乐部有多开心，前途有多光明，“格斗孤儿”无法接受义务教育，是一个必须面对的现实问题。一个可预见的事实是：只有接受系统的文化教育，“格斗孤儿”才会有更美好的未来。让回乡的“格斗孤儿”们既能接受义务教育，也尽量不降低其生活质量，凉山政府要对这些孩子进行生活救助。回乡还是留在俱乐部的难题症结在于贫困，贫困阻挡了“格斗孤儿”成长的道路，消灭贫困才能为他们修起坦途。“格斗孤儿”落寞的背影，应该成为当地成年人与政府所应肩负的道义责任：发展好当地经济，建立完善的社会保障体系，为孩子们的未来负责。

【特别推荐】

小康文明的伦理条件（樊浩）

摘要：小康时代的中国问题不是“中等收入陷阱”，而是“小康瓶颈”。作为传统话语，“小康”在逻辑上面临“天下为家”和“礼义以为纪”的文明瓶颈，作为现代话语，“小康”历史地面临话语转换中伦理缺场和伦理供给不足的文明瓶颈。小康时代的特点是“小”而“康”，“小康瓶颈”是伦理之“小”和经济之“康”的伦理-经济的“科罗拉多大峡谷”。一方面，改革开放以市场经济体制和利益驱动机制释放出人的“最强的动力”，但进入小康时代后，以“需要—满足”为逻辑的自然动力将日显其“小”；另一方面，科技、经济之“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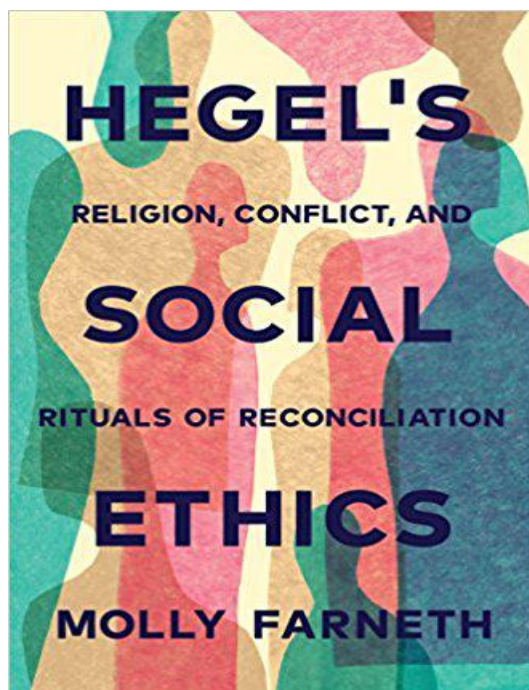
“使文明发展由“山河时代”向“文化时代”转型，文化需求日见其“大”。文化动力的供需失衡和文化供给危机，生成“小”—“康”瓶颈。小康时代的最大难题是如何通过伦理努力释放人的“最好的动力”，并在“最强的动力”与“最好的动力”的辩证生态中推动经济与社会持续、合理发展。我们必须基于中国传统，探索走出“小康瓶颈”的国家文化战略。

关键词：小康文明； 最强的动力； 最好的动力； 伦理瓶颈

来源：《哲学动态》2017年第7期，第80—87页。

【新论新著】

Hegel's Social Ethics: Religion, Conflict, and Rituals of Reconciliation



出版社：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2017-08-02)

作者简介

Molly Farneth is assistant professor of religion at Haverford College.

Hegel's Social Ethics offers a fresh and accessible interpretation of G. W. F. Hegel's most famous book, the Phenomenology of Spirit. Drawing on important recent work on the social dimensions of Hegel's theory of knowledge, Molly Farneth shows how his account of how we know rests on his account of how we ought to live. Farneth argues that Hegel views conflict as an unavoidable part of living together, and that his social ethics involves relationships and social practices that allow people to cope with conflict and sustain hope for reconciliation. Communities create, contest, and transform their norms through these relationships and practices, and Hegel's model for

them are often the interactions and rituals of the members of religious communities. The book's close readings reveal the ethical implications of Hegel's discussions of slavery, Greek tragedy, early modern culture wars, and confession and forgiveness. The book also illuminates how contemporary democratic thought and practice can benefit from Hegelian insights. Through its sustained engagement with Hegel's ideas about conflict and reconciliation, Hegel's Social Ethics makes an important contribution to debates about how to live well with religious and ethical disagreement.

抄送：江苏省委宣传部、江苏省文明办、江苏省社科规划办、江苏省各省级智库、道德发展智库各相关单位、东南大学各相关部门、东南大学道德发展研究院全体人员、东南大学人文学院全体人员

联系人：王有凭，电话：025-52090923，15151874860；本期编辑：王有凭，审核：陈亚慧

联系地址：江苏省南京市江宁区东南大学路2号东南大学文科楼A525 邮编：211189

关注我们：

- ◆ 微信公众号（见右）
- ◆ 研究院公共邮箱
ddfzyjy@163.com
- ◆ 研究院网站
<http://ethics2011.seu.edu.cn/>

